

#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湛建管〔2022〕56号

##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 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证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住房和规划建设局、规划与开发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证改革的工作方案》已通过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落实。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1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市政府研究室、市司法局。

---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2日印发

---

#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分阶段办理 施工许可证改革的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深化我市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加快工程建设项目落地开工，我局根据《湛江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有关要求，参照相关城市经验做法，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适用范围

湛江市行政管辖范围内依法应当申请施工许可且符合一定条件的新建建筑工程项目（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二、实施标准

满足土地、规划等条件的建筑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在依法确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后，可根据工程实际，自主选择申请办理阶段，其中：

第一阶段：基坑支护和土方开挖；第二阶段：地基基础和地下结构；第三阶段：地上结构。

直接申请第二阶段“地基基础和地下结构”将涵盖第一阶段“基坑支护和土方开挖”的内容，直接申请第三阶段“地上结构”等同于直接申办工程整体的施工许可证。（第一阶段不适用于市政工程项目）

## 三、手续条件

建设单位应就本方案对项目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证要求的用地、规划、消防、人防等手续进行完善或作书面承诺，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相关质量、安全措施等条件，具体如下：

### （一）用地手续要求

1. 办理第一、二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时，建设单位可提供土地通知书、划拨决定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建设用地批准书、不动产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政府投资项目的用地权属清晰无争议说明（包含建设单位承诺说明和政府会议纪要）、政府投资项目的农转用手续等任意一项材料作为用地手续。

2. 办理第三阶段或工程整体的施工许可证时，建设单位应提供不动产权证作为用地手续。

### （二）规划手续要求

1. 办理第一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时，建设单位可提供由自然资源部门出具的项目规划方案审查意见书作为规划手续，并作出建设方案稳定、图纸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和工程质量安全以及自行承担规划调整和设计方案变更风险的承诺。

2. 办理第二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时，建设单位可提供由自然资源部门出具的建筑方案审查意见书或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作为规划手续，并作出自行承担规划调整和设计方案变更风险的承诺。

3. 办理第三阶段或工程整体的施工许可证前，建设单位

应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三）施工图审查手续要求

1. 办理第一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时，建设单位可提供由项目设计单位作出图纸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和工程质量安全的承诺作为施工图审查手续。

2. 办理第二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前，建设单位应取得由施工图审查机构出具的地基基础工程和地下结构（±0.00以下）或整体工程的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材料（市政工程项目应提供工程整体的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3. 办理第三阶段或工程整体的施工许可证前，建设单位应取得工程整体的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 （四）人防手续要求

1. 办理第一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时无需提交人防手续。

2. 办理第二、三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或工程整体的施工许可证时，建设单位应提供应建或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许可意见书（市政工程项目或未列入修建防空地下室范围的建筑工程项目除外）。

### （五）消防手续要求

1. 办理第一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时无需提交消防设计审查手续。

2. 办理第二、三阶段开工建设手续或工程整体的施工许可证前，若该建设工程属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

理暂行规定》（住建部令第 51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其消防设计应当依法进行审查。

#### （六）其他要求

建设单位已向施工单位提供的工程款支付担保保函；施工单位已办理工人工资保证金存储凭证（保函或保证保险）备案手续；施工单位已开具工人工资专用账户；项目施工现场已依法合理设置围挡、项目监控设备、出入口冲洗装置；项目及务工人员的实名制管理数据已经接入“湛江市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用工实名制管理平台）等。

### 四、告知承诺

（一）建设单位可对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意见书、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等材料申请告知承诺。办理第三阶段开工建设手续或工程整体的施工许可证时，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等事项将同步办理（该阶段的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可参照《关于印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事项告知承诺书格式文本的通知》（湛建许可〔2021〕5号）执行）。

（二）符合《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深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分类改革的指导意见》《湛江市深化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分类改革实施方案》要求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施工图审查合格书不再作为办理施工许

可证的前置要件，项目单位只需出具施工图设计质量承诺书即可。

（三）对于实行告知承诺的事项，住建部门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承诺人履行承诺的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承诺人未履行承诺的，监管部门应依法提出监管意见，追究承诺人的相应责任，并通报审批部门，审批部门可依法撤销行政审批决定。

## 五、受理及审批

（一）市管项目由市住建局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对申请材料进行统一受理、审查。非市管项目由项目所在地住建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对申请材料进行统一受理、审查。

（二）当申请材料（详见附件 1-4）符合要求时，申请第一、二阶段的，由住建部门作出同意开工建设批复；申请第三阶段的，由住建部门对项目整体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三）工程开工后，建设单位应及时联系属地住建部门或其委托的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赴现场开展首次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和交底。

## 六、后续监管

### （一）强化参建单位主体责任

1. 施工总承包工程应由取得相应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承担。

2. 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自行完成建设工程主体结构的施工，不得将主体结构的施工分包给其他单位。

3. 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对全部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负责。施工总承包单位依法将建设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的，分包单位应当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其分包工程的质量负责。施工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对分包工程的质量安全承担连带责任。

4. 获得开工建设批复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依法履行质量安全法定责任。涉及到人防工程的具体内容时，必须有人防设计施工图审查合格并办理人防质量监督手续后方可施工。建设单位必须无条件确保本项目满足项目地块规划及其他相关职能部门的审批要求，并自行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

5. 各参建责任主体应按照法律、法规、相关技术规范和经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组织建设，主动接受监督管理。建设单位应当履行工程建设各环节的首要责任，施工单位应落实主体责任，监理单位应落实监理责任。

6. 分阶段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的工程在许可的相应内容完工后，如无法及时申请下一阶段的开工建设手续，须立即停止施工（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除外），并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施工现场安全。

## （二）强化事中事后监督

1. 通过分阶段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的项目，住建部门应在1个工作日内将审批结果推送至建设单位。



2. 各级住建部门应依法开展事中事后监督检查，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各责任单位资质、人员资格是否符合要求，施工场地是否已具备开工条件；是否编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施工现场是否存在与建设单位承诺书不符合的情况等。如检查发现项目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不履行承诺或存在有关违法行为的，应责令有关责任单位限期整改。逾期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条件的，应及时将有关违法行为及证据移交有给行政处罚权限的部门追究其违法行为责任。

3. 通过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证后发生不履行承诺事宜的企业，2年内不得再次提出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证的申请。

## 七、其他说明

（一）申请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证的工程，应在主体工程完工后一并办理竣工联合验收手续。

（二）基坑工程完工后，如无法及时申请下一阶段的施工许可证且涉及基坑支护超过设计使用年限的情况时，建设单位应组织各责任主体单位采取有效措施包括回填基坑等方式保证基坑安全。

（三）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试行，试行期为三年。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向我局反馈。原《湛江市关于设立建设项目办理开工建设绿色通道通知》（湛建管〔2020〕20号）、《关于〈湛江市关于设立建设项目办理开工建设绿

绿色通道通知》的补充通知》和《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湛江市行政服务中心关于延长规范性文件〈湛江市关于设立建设项目办理开工绿色通道通知〉有效期的通知》（湛建管〔2022〕29号）均同步废止。我局将依据国家、省、市出台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最新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及时优化调整施工许可证办理的相关事宜。

- 附件：1.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第一至三阶段办事材料  
2. 建筑工程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3. 建筑工程新开工项目前期条件申请表  
4.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 附件 1-1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第一阶段 (基坑支护和土方开挖) 办事材料 (不适用于市政工程项目)

### 一、受理范围

已经确定施工总承包单位等责任主体,具备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第一阶段(基坑支护和土方开挖)申请材料要求。

### 二、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备注
1	建筑工程分阶段办理开工建设手续申请表	原件	
2	建筑工程新开工项目前期条件申请表	原件	
3	项目立项手续,需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应当招标项目同时提供招标核准意见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4	用地手续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5	规划手续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6	建设资金落实承诺书	原件	
7	施工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签署的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意见书	原件	实行告知承诺
8	建设方案稳定、图纸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和工程质量安全以及自行承担规划调整和设计变更风险的承诺书	原件	已合并入申请表
9	中标通知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提供

10	施工总包合同	复印件（加盖公章）	
11	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以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申办材料，包括： ①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②经建设、监理、施工单位审核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含质量与安全管理制度、管理架构、技术措施）； ③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提交）	①③提供原件； ②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实行告知承诺
12	①工程款支付担保保函； ②工人工资保证金存储凭证（保函或保证保险）的备案材料； ③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开立证明； ④项目围挡、项目监控设备、出入口冲洗装置的现场照片； ⑤项目人员实名制管理数据已经接入“湛江市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①②③提供复印（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④提供打印件（加盖公章）； ⑤提供平台截图，由审批工作人员进行网查核对	
13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实行告知承诺

## 附件 1-2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第二阶段 (地基基础和地下结构) 办事材料

### 一、受理范围

已经确定施工总承包单位等责任主体，建设单位具备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第二阶段（地基基础和地下结构）申请材料要求。

### 二、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备注
1	建筑工程分阶段办理开工建设手续申请表	原件	
2	建筑工程新开工项目前期条件申请表	原件	
3	项目立项手续，需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应当招标项目同时提供招标核准意见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4	用地手续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5	规划手续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6	建设资金落实承诺书	原件	
7	施工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签署的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意见书	原件	实行告知承诺
8	自行承担规划调整和设计方案变更风险的承诺书	原件	已合并入申请表
9	“地基基础和地下结构(±0.00以下)”或整体工程的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材料(市政工程项目应提供工程整体的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符合现行政策规定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无需提供

10	中标通知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提供
11	施工总包合同	复印件 (加盖公章)	
12	应建或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许可意见书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市政工程项目或未列入修建防空地下室范围的建筑工程项目无需提供
13	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以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申办材料,包括: ①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含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企业)、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②经建设、监理、施工单位审核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含质量和安全管理制度、管理架构、技术措施); ③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提交)	①③提供原件; ②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实行告知承诺
14	结建式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登记申请表	原件	市政工程项目或未列入修建防空地下室范围的建筑工程项目无需提供
15	①工程款支付担保保函; ②工人工资保证金存储凭证(保函或保证保险的备案材料); ③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开立证明; ④项目围挡、项目监控设备、出入口冲洗装置的现场照片; ⑤项目人员实名制管理数据已经接入“湛江市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①②③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④提供打印件(加盖公章); ⑤提供平台截图,由审批工作人员进行网查核对	
16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	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实行告知承诺

## 附件 1-3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第三阶段 (地上结构)办事材料

### 一、受理范围

已经确定施工总承包单位等责任主体具备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第三阶段(地上结构)申请材料要求。由建设单位通过湛江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http://gcjssp.zhanjiang.gov.cn>)进行线上申办。

### 二、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备注
1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2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3	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4	建设资金落实承诺书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5	施工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签署的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的意见书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实行告知承诺
6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其审查合格证明	关联至省联合审图系统	符合现行政策规定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等工程无需提供
7	中标通知书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提供
8	施工合同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9	应建或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许可意见书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10	<p>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以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申办材料，包括：</p> <p>①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含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企业）、监理等各方责任主体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p> <p>②经建设、监理、施工单位审核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含质量和安全管理制度、管理架构、技术措施）；</p> <p>③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提交）</p>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实行告知承诺
11	结建式人防工程质量监督登记申请表	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	含人防工程的项目提供
12	<p>①工程款支付担保保函；</p> <p>②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储凭证或保函或保证保险；</p> <p>③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开立证明；</p> <p>④项目围挡、项目监控设备、出入口冲洗装置的现场照片；</p> <p>⑤项目人员实名制管理数据已经接入“湛江市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p>	<p>①②③④电子版（原件彩色扫描）；</p> <p>⑤提供平台截图，由审批工作人员进行网查核对</p>	



## 附件 2

# 建筑工程分阶段办理开工建设手续申请表

(适用第一、二阶段)

工程名称				申请第__阶段 申请日期：__年__月__日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层数、面积 m <sup>2</sup> )		造价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建设单位名称 (盖章)					
建设单位法定 代表人/ 移动电话		建设单位项目负 责人/移动电话			
参建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注册号码)		
勘察单位				姓名	
				电话	
				证号	
设计单位				姓名	
				电话	
				证号	
施工单位				姓名	
				电话	
				证号	
监理单位				姓名	
				电话	
				证号	
施工图审查 机构				姓名	
				电话	
				证号	
备注					

## 承诺书

(适用第一阶段)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_\_\_\_\_:

我单位申请分阶段办理\_\_\_\_\_项目的第一阶段(基坑支护和土方开挖)的开工建设手续。现就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1. 本项目建设方案稳定且地质勘察材料、图纸设计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标准和工程质量安全要求。

2. 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及其内容是真实的。如有任何虚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终止审理;如因虚假材料引致法律责任概由我单位承担。

3. 我单位对该项目开工建设手续的\_\_\_\_\_材料申请告知承诺办理,承诺在开工建设批复发出之日起6个月内或房屋建筑施工至第二阶段前,组织补齐相关容缺资料,缴纳有关规费。

4. 我单位承诺将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按要求落实用工实名制、工资分账管理等工人工资管理要求。

5.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确认无误。如本单位承诺不实或未履行承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权撤销已作出的审批决定及作出相应处理。本单位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后果,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等给予的查处。

谨此承诺。

承诺人:建设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印章):

设计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印章):

项目设计负责人(注册建筑师专用章):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 承诺书

(适用第二阶段)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_\_\_\_\_:

我单位申请分阶段办理\_\_\_\_\_项目的第二阶段(地基基础和地下结构)的开工建设手续。现对有关事项承诺如下:

1. 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及其内容是真实的。如有任何虚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终止审理;如因虚假材料引致法律责任,概由我单位承担,与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无关。

2. 我单位保证在办理该项目的施工许可证、消防设计审查时上述参建单位不变,否则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责任。

3. 我单位对该项目开工建设手续的\_\_\_\_\_材料申请告知承诺办理,承诺在开工建设批复发出之日起6个月内或房屋建筑施工至±0.00前,组织补齐施工许可报建、消防设计审查等手续资料,缴纳有关规费,换领施工许可证。

4. 我单位承诺项目建设时使用已审查合格的施工图,未经审查或审查不合格的图纸一定不予使用在项目中,否则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风险和责任。

5. 我单位承诺本项目将按照《广东省绿色建筑条例》及项目规划条件确定的绿色建筑等级、《广东省绿色建筑设计规范》(DBJ/T15-201-2020)、《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等相关标准规范进行设计、建设,并配合落实有关部门的监管要求。

6. 我单位承诺本项目将按照《湛江市建筑工程低影响开发设施技术指南》的技术要求进行设计、建设,并配合落实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

7. 我单位承诺将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按要求落实用工实名制、工资分账管理等工人工资管理要求。

8. 我单位承诺本项目在涉及人防工程施工前,完成人防设计施工图审查、人防质量监督手续,否则不开展人防工程施工。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确认无误。如本单位未履行承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权撤销已作出的审批决定及作出相应处理。

谨此承诺。

承 诺 人: 建设单位(公章): \_\_\_\_\_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印章): \_\_\_\_\_

设计单位(公章): \_\_\_\_\_ 设计单位法定代表人(印章):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设纱窗纱门							
		距离厕所、污染源是否不少于 20m							
	8、工地厕所	地面铺瓷砖，墙壁贴白瓷片，是否符合卫生要求							
	9、洗车槽、建筑垃圾处置措施	排水顺畅，并有冲洗设备，签订建筑垃圾运输合同，是否安装出入口监控设备，是否完善保洁措施							
	10、排水设施	现场排水设施是否完善、顺畅、并有三级沉沙井							
	11、施工标志牌	标牌内容是否齐全：项目名称、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项目经理的姓名、开竣工日期及监督电话。扬尘治理责任人、建筑垃圾处置监督员。							
	12、安全防范	工地周边高压线、危房、地下管线等危险源，是否采取了安全防护措施							
		危险源是否有公示牌							
13、消防设施	设立消防水池或安装专用消防栓、消防灭火器是否符合要求								
资料 核 查 记 录	14、安全制度及机构	是否成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建立安全管理各项制度							
	15、管理目标	管理目标（伤亡控制指标、安全评价、文明施工）是否符合要求							
	16、前期安全资料及措施	单位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及各项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是否具备；如有深基坑工程，其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经专家论证通过							
核 查 意 见	<p>（填住建部门全称）：</p> <p>本工程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了相关手续，施工现场已经具备开工条件和保证工程施工安全的具体措施，现申请开工建设。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对所填的内容和有关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p>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联系电话（手机）：</p> <p>建设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意见：</p> <p>项目负责人（签名）：</p> <p>施工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总监（签名）：</p> <p>监理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在“自查记录”、“核验记录”相应的一栏内打“√”即可。

## 附件 4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序号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内容		是/否	分部分项工程部位	备注
1	基坑（槽）的土方开挖、 支护、降水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开挖深度<math>\geq 3\text{m}</math></li> <li>• 开挖深度虽然<math>&lt; 3\text{m}</math>，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li> </ul>		
2	模板工程 及 支撑体系	各类工具式 模板工程	• 大模板		
			• 滑模		
			• 爬模		
			• 飞模		
			• 隧道模		
		混凝土模板 支撑工程	• 搭设高度 $\geq 5\text{m}$		
			• 搭设跨度 $\geq 10\text{m}$		
承重支撑体系	• 施工总荷载 $\geq 10\text{kN/m}^2$				
	• 集中线荷载 $\geq 15\text{kN/m}$				
3	起重吊装及 安装拆卸工程	• 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 $\geq 10\text{kN}$ 的起重吊装工程			
		•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4	脚手架工程	• 起重机械设备的安装和拆卸			
		• 起重机械设备的基础和附着工程			
		• 搭设高度 $\geq 24\text{m}$ 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5	拆除工程	• 高处作业吊篮			
		•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6	暗挖工程	• 异型脚手架工程			
		•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讯设施或其他建、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7	结建式人防工程	•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 结构工程的模板工程（支撑）			
		• 孔口防护工程的门框墙制作（门框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吊装）、防护门（防护密闭门、密闭门）吊装			

8	其他		•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 人工挖孔桩工程			
			• 水下作业工程			
			•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三方以上共同认定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委托的安全监督机构认定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序号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内容		是/否	分部分项工程部位	备注	
9	深基坑工程		• 开挖深度 $\geq 5\text{m}$ 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 开挖深度虽然 $< 5\text{m}$ ，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高边坡、支护、降水			
10	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工具式模板工程	• 滑模			
			• 爬模			
			• 飞模			
			• 隧道模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 搭设高度 $\geq 8\text{m}$				
		• 搭设跨度 $\geq 18\text{m}$				
		• 施工总荷载 $\geq 15\text{kN/m}^2$				
承重支撑体系	•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geq 7\text{kN}$					
11	起重吊装及安装拆卸工程		•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 $\geq 100\text{kN}$ 的起重吊装工程			
			• 起重量 $\geq 300\text{kN}$ 的起重设备的安装；搭设总高度 $\geq 200\text{m}$ 的、或搭设基础标高 $\geq 200\text{m}$ 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 发生严重变形或事故的起重机械的拆除工程			
			• 采用高承台、钢结构平台、利用原有建筑结构的特殊基础工程			
			• 附着距离达1.5倍制造商的设计最大值、附着杆数量少于制造商的设计数量、附着杆均位于垂直附着面中心线的同一侧的起重机械附着工程，以及附着杆与垂直附着面中心线之间的夹角 $< 15^\circ$ 或 $65^\circ$ 的塔式起重附着工程			
12	脚手架工程		• 搭设高度 $\geq 50\text{m}$ 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			
			• 提升高度 $\geq 150\text{m}$ 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geq 20\text{m}$ 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作业面异形、复杂的或无法按产品说明书要求安装的高处作业吊篮工程。</li> </ul>			
13	拆除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体(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构筑物，以及周边环境复杂的拆除工程</li> <li>• 文物保护单位、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的拆除工程</li> </ul>			
14	暗挖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li> </ul>			
15	其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施工高度<math>\geq 50\text{m}</math>建筑幕墙安装工程</li> <li>• 跨度<math>\geq 36\text{m}</math>的钢结构安装、跨度<math>\geq 60\text{m}</math>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li> <li>• 开挖深度<math>&gt; 16\text{m}</math>的人工挖孔桩工程</li> <li>• 水下作业工程</li> <li>• 重量<math>\geq 1000\text{kN}</math>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li> <li>•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li> <li>•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三方以上共同认定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委托的安全监督机构认定为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li> </ul>			
<p>以上分部分项工程根据施工图纸确认，属实。如后期因施工图纸发生变更，出现新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将提前告知。</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施工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p>以上分部分项工程根据施工图纸确认，属实。如后期因施工图纸发生变更，出现新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将提前告知。</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监理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p>以上分部分项工程根据施工图纸确认，属实。如后期因施工图纸发生变更，出现新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将提前告知。</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p>		
填表说明	<p>1、工程项目有危险性较大（或超过一定规模）的分部分项工程，则在相应栏中打“√”，并填写相应的具体部位；否则打“×”。</p> <p>2、备注栏可根据施工计划安排填写该部位的施工时间或其他需说明的情况，亦可空白。</p>				